

銘傳大學 函

地址：(11103)臺北市中山北路5段250號
承辦人：陳瑞斌
承辦人傳真：(02)2882-4564
承辦人電話：(02)2882-4564
承辦人電子郵件：jpchen@mail.mcu.edu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銘校秘新字第11401109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(不指定)

附件：(37高中職組徵文辦法_中文版.odt、37銘傳文藝_高中.jpg)

主旨：檢送銘傳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第37屆文藝獎高中職散文組徵文辦法及海報電子檔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倡寫作風氣，提昇學生文學創作素養，培育文藝人才，本校由秘書處主辦「第37屆銘傳文藝獎」，並設立高中職中文散文組。
- 二、徵稿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學校擁有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。
- 三、徵稿期間：即日起至115年1月23日。
- 四、獎勵辦法：不分名次，取優選作品5件，各頒獎金2,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- 五、收稿方式、格式說明請參閱「銘傳文藝獎」活動網站(<https://www.week.mcu.edu.tw/art/>)
- 六、活動聯絡人：銘傳大學秘書處新聞組陳瑞斌組長(02-28824564#2324)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交 2025/11/03 文 章 2025/11/21



校長 李選士



裝

訂

線



03

第 37 屆銘傳文藝獎_高中職組 徵文辦法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銘傳大學秘書處
- 二、協辦單位：銘傳大學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
- 三、徵文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學生
- 四、徵文項目：中文散文（主題不限，字數 1,000-3,000 字）
- 五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 月 23 日止
- 六、活動獎項：優選五名，各頒獎金 2,000 元及獎狀乙紙
- 七、徵文說明：
 1. 請利用線上投稿系統投稿，網址 <https://www.week.mcu.edu.tw/submit/>
 2. 每人限投稿 1 件，投稿作品須為匿名稿件，不得於文中提示作者身分。
 3. 評審結果由評審委員會決定，主辦單位得依評審建議調整獎項名額。
 4. 投稿作品不得同時參加其他競賽，亦不得有出版、發表、侵權或抄襲情事；並禁止使用任何生成式 AI 工具進行創作、修改或協作。違者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 5. 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作者所有，惟作者須無償授權銘傳大學以任何形式公開展示、出版、或作為教學與推廣用途。
 6. 投稿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僅供銘傳大學於辦理文藝獎相關事宜時使用，非經本人同意，絕不移作其他用途，並依本校個資保護規定辦理（詳見「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及「個資保護專區」<http://pims.mcu.edu.tw/>

7. 得獎同學須繳交清晰半身照及 100 字以內得獎感言，並出席第 37 屆銘傳文藝獎頒獎典禮（預訂於 115 年 5 月於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舉行），主辦單位將協助辦理公假。
8. 本活動如有疑義，請洽銘傳大學秘書處新聞組陳瑞斌老師，電話：
(02)28824564 分機 2324。
9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後公告之。

第37屆 銘傳文藝獎

MCU Literary and Art Awards

高中職組 中文散文

Chinese Prose

歡迎高中職生投稿，為你的學習歷程
增添一筆文學刻痕！

► 收件截止日期 2026.01.23

大學組

! 限銘傳大學學生參加

► 收件截止日期 2026.03.12

文學類

LITERARY DIVISION

中文小說、中文散文、現代詩、英文創作

Chinese Novel | Chinese Prose | Modern Chinese Poetry | English Creative Writing

影像類

IMAGE DIVISION

微電影、校園攝影、歌曲創作、四格漫畫

Short Film | Campus Photography | Song Creation | Four-frame Comic

主辦單位 銘傳大學秘書處

協辦單位 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、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

